

### HENDERSON LAN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

各位非登記股東1: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 2025 中期報告(「中期報告」)

謹通知 閣下本公司之中期報告現已刊發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 閣下可在本公司網站 www.hld.com 主頁按「投資者資訊」之連結或瀏覽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以閱覽中期報告。若 閣下已選擇收取公司通訊 2 之印刷本,現附上中期報告之印刷本以供 閣下細閱。

為響應環保,本公司建議 閣下選擇於網站閱覽日後公司通訊以代替收取印刷本。作為非登記股東,若 閣下選擇於網站閱覽公司通訊, 閣下應聯絡代 閣下持有股份之銀行、經紀、託管商、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統稱「中介公司」),並向閣下之中介公司提供 閣下之電郵地址以收取網站上相關發布的電郵通知。

若 閣下選擇收取中期報告及/或日後公司通訊之印刷本·請填寫背頁回條並交回本公司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見下文)。 閣下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之要求將持續有效,直至該要求經書面方式被撤回,或由收悉 閣下指示當日起計一年內有效(以較早者為準)。

#### 本公司股份登記及過戶處聯絡資料:

郵寄地址 :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電郵地址 : <u>HendersonLand.ecom@computershare.com.hk</u>

電話 : (852) 2862 8555 (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辦公時間內)

*公司秘書* **廖祥源** 謹啟

###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

#### 附註:

- 1. 本函件乃向本公司之非登記股東(即股份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並透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時 向本公司發出通知,希望收到公司通訊的人士或公司)發出。如 閣下已經出售或轉讓所持有之公司股份, 則無需理會本函件。
- 2. 公司通訊一般包括由本公司刊發之(a) 年報;(b) 中期報告;(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e) 通函;及(f) 代表委任書。

HLLH-110925

+

	條

致: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

(股份代號:12)

經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M 樓

#### 提示

作為非登記股東  $^1$ ,若 閣下選擇於本公司網站  $\underline{www.hld.com}$  或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  $\underline{www.hkexnews.hk}$  閱覽日後公司通訊  $^*$ , 閣下應聯絡代 閣下持有股份之銀行、經紀、託管商、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統稱「中介公司」),並向 閣下之中介公司提供 閣下之電郵地址。本公司將於網站上的相關發布刊發當日以電郵知會閣下。

要求以印刷本收取公司通訊*(請在適當方格內劃上「✓」號) 本人/吾等希望收取以下公司通訊之印刷本:							
	英文及中文版:						
	其他(請註明):						
(b) □ 日後公司通訊 <sup>2</sup>							
非 <b>登記股東的名稱</b> : (請以大楷書寫)		(英文)		(中文)			
地址:							
簽署:	聯絡電話:		日期:				

#### 附註:

- 1. 本回條供非登記股東(即股份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並透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時向本公司發出通知·希望收到公司通訊的人士或公司)使用。
- 2. 閣下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之要求將持續有效,直至該要求經書面方式被撤回,或由收悉 閣下指示當日起計一年內有效(以較早者為準)。本公司致力促進可持續發展;除非於刊發前以書面方式向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登記及過戶處」)提出具體要求,否則不會提供可持續發展報告之印刷本。
- 3. 任何未有作出選擇或未有簽署或在其他方面填寫不正確之本回條將會作廢。
- 4. 為免存疑,任何在本回條上的額外手寫指示,本公司將不予處理。
- 5. 如 閣下對填寫本回條有任何疑問·請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致電本公司熱線 (852) 2862 8555 查詢。
- \* 公司通訊一般包括由本公司刊發之(a) 年報; (b) 中期報告; (c) 會議通告; (d) 上市文件; (e) 通函; 及(f) 代表委任書。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i)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
- (ii)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若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如何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指示。
- (iii)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的用途·將 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登記及過戶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紀錄用途。
- (iv)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股份登記及過戶處的香港隱私主任或電郵至PrivacyOfficer@computershare.com.hk。
- (v) 進一步之詳情請參閱刊載於本公司網站(<u>www.hld.com</u>)之本公司私隱政策及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Mailing Label 郵寄標籤

Computershare Hong Kong Investor Services Limited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Freepost No. 簡便回郵號碼:37 Hong Kong 香港

閣下寄回本回條時,請將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毋須貼上郵票。